

果實模造法



上海大東書局發行

中華民國十三年二月出版
中華民國十四年五月再版

果實模造法(全一冊)

(定價大洋二角)

(外埠酌加郵費匯費)

編譯者 吳興 沈靜子

發行者 大東書局

印刷所 大東書局
上海北西藏路南公益里

總發行所 大東書局
上海四馬路中市



分發行所

廣州雙門底
漢口四官殿街
北京楊梅竹斜街
本天鼓樓北
長沙南陽街

大東書局

序

市間所售之假果。其製造之種類有二。一以玻璃製之。一則以紙貼成。然玻璃製者。其形態彩色。遠不如紙製者之逼真。故凡以之作標本或供品者。咸惟紙製者是購。而人之對之者。亦以其四時不替。栩栩如生。幾疑爲神工鬼斧。而不知其製作之法。材料手續。均極簡單。一經針度。卽人人能之也。

本書原著者。爲日本森本夕力子。對於製造假果之法。凡器具材料方法。順序以及實習等等。莫不本其經驗。分次章節。源源本本。敘述綦詳。按書模造。實不啻親承森本氏之面授。而隨手拈來。自成妙果。故直譯之。以爲我國之有志於工藝者之實習或參考焉。

甲子花朝吳興沈靜子識於申寓

果實模造法 目錄

第一章 製作之順序

備型

貼紙

着色

出光澤

第二章 器具之支配

板

毛刷

筥

火鉢

鐵網

果實模造法 目錄

小刀

錐

籤

插器

鋸

鉗

錐

乳鉢及乳棒

小皿

水盂

篩

第三章 材料之準備

果實模造法 目錄

模型之材料

黏貼之材料

着色之材料

出光澤之材料

第四章 製作之方法

基本模型

黏貼

着色

出光澤

第五章 模造之實習

刀豆

栗

橘子

無花果

蘋果

柿

佛手柑

茄子

桃

梨

枇杷

甜瓜

慈菇

香瓜

筍

南瓜

果實模造法

第一章 製作之順序

果實如何模造。初習之人。第一宜注意其形色。如柿蘋果。其形不同。其色各異。欲作何物。即用何形。配以何色。不可不於製作之前。定一順序。所謂不得於心。即難應於手。茲述其順序如左。

備型。果實具有一定之形。宜先仿照實物雕一木質模型。然後依其形而製之。

貼紙。於木製模型之不直處。當以他紙貼之。故欲模造果實。必先預製一種與果實或枝葉相同之紙。以備黏貼之用。

着色。無論何種果實。皆有特別之色度。欲求其色度配合。當如水彩畫之施加彩色。

出光澤。着色之後。尙未可稱爲完成。蓋因各種果實。皆有美麗之光澤。若單施以平淡而無光澤之色。則恐與眞者不相似。故顯出光澤。其關係於模造亦甚大。

第二章 器具之支配

模造果實之器具。爲板、毛刷、篋、火鉢、鐵網、小刀、錐、籤、插器、鑊、鉗、鍋、乳鉢及乳棒、小皿、水盂、篩、十六種。茲一一分述其使用法如左。

板 黏貼之時。切忌用手。當備長一尺闊五六寸之板。以供應用。

毛刷 有左列之五種。

(1) 糊毛刷 卽普通所用之漿糊毛刷。以毛之長而柔者爲最佳。專供貼型時用。

(2) 繪畫毛刷 亦以毛長而柔者爲佳。柄亦宜長。專供塗粉之用。惟須多備二三枝。

(3) 稀毛刷 當黏貼之時。欲挑起凹處之紙而使之凸出。必用此稀毛刷。

(4) 竹毛刷 爲竹製之小毛刷。用處甚少。惟限於敲橘子佛手等皮面凹點之用。

(5) 圓毛刷 其毛有數束。而以四個木片押之。專用以括物。爲裱畫店內必須應用之品。

篋 用金類或竹類製成。以供練糊及其他之用。

火鉢 欲乾所貼之紙。必用火鉢。餘如煮糊、溶膠、燒鋤等。亦須用之。

鐵網 此鐵網用置火盆之上。以烘乾所貼之紙。此網卽普通用以烘餅餌者。

小刀 宜擇其尖而銳者。黏貼之後。當抽去其中模型之際。必用小刀。以割其所貼之紙。

錐 錐用以鑿空所貼之紙。以備串籤。

籤 所貼之紙於塗粉之後。施以各種顏色。其色未乾之時。不可觸及他物。恐受污穢。而有損傷。故宜將貼紙串於籤。而插於插器。其籤以竹爲之。長約一尺二三寸。

插器 用稻草或麥草一束。外縛以繩或鐵絲。成長圓形。直徑長約一尺至一尺五六寸。所串貼紙之籤。可插立於其上。

鐔 鐔以鐵製。分爪形凹形二種。用以抑直黏貼模型之凹凸。或聯絡所貼之紙。

鉗 切鐵絲等宜用花鉗。

鍋 爲溶膠之用。

乳鉢及乳棒 以磁器或玻璃製之。用以研磨配合各種之顏色。

小皿 或小茶盃。爲調和顏色之必需品。大小可隨意用之。

水盂 爲洗毛刷及其他各物之必要品。銅盆或面盆。均可用之。
篩 如欲張一分許之鐵網。必備直徑一尺許之篩。於桃杏等着色時用之。

第二章 材料之準備

從事模造果實之前。必先準備其所需之材料。材料苟不完備。往往手足失措。無所配置。遂致所作之物。中途廢止。故材料宜完全齊備。然後可依製作之順序以配置之。

模型之材料 基本模型。以木質製之。所用之木。或以桐。或以檜。要求其木之堅硬者即可。

黏貼之材料 貼於模型之材料。爲紙、漿糊、及厚油三種。茲分述之于左。
(一)紙 紙用以貼于木製模型。於枝葉或蒂。不宜用藁紙與西洋紙。當用生紙黏貼。可無不平之虞。

(一)漿糊 此糊以米粉或麵粉煮之而成。市上現成售賣者亦可用。惟稍嫌堅實。用時宜加少許之水。使之稀薄。

(二)厚油 爲黏貼時塗模型之用。

着色之材料。各種果實其色不一。必用種種顏色以繪之。當未着色之前。須先塗粉于欲着色之素地。但施用鉛粉。必溶以少許之膠。茲說明鉛粉與膠之種類。及各種顏色之配合法于左。

(一)膠 當貼紙之後。須塗以鉛粉。塗粉之後。乃施以各種顏色。鉛粉及顏色中。均須溶以膠汁少許。以免脫落。

(二)鉛粉 凡用於塗物之素地。或與其他之顏色相混合。皆用鉛粉。普通用尋常白粉亦可。

(三)顏色之種類 顏色種類甚多。初用顏色之人。謂紅與赤相同。其實不然。種種顏色。均有分別。故顏色之選擇。不可不慎。茲就日常所

經驗且於果實製作上認為適當者。一一述之于下。(1)藤黃

(2)花青 (3)硃礪 (4)赭石 (5)臘脂 (6)西洋紅

(7)粉紅 為鉛粉七分與西洋紅三分相合而成。(8)紫 為

花青與西洋紅各半相合而成。(9)紫紅 為西洋紅七分與花

青三分相合而成。(10)紫青 為西洋紅三分與花青七分相合

而成。(11)綠 為藤黃與花青各半相合而成。(12)橘色 為

洋紅五分與藤黃五分相合或硃礪七分與藤黃三分相合而成。

(13)松煙 即上等墨。(14)鉛粉(或白粉)

出光澤之材料。出光澤之材料有下列二種。

(一)西洋膠 不論何種果實皆可用之。

(二)白蠟 亦名生蠟。用于出柿之光澤者。

第四章 製作之方法

基本模型。各種果實俱有一定之形像。如模造蘋果。必先照蘋果之形。雕刻一模型。其凹凸之處。均須與原物無異。此模型名基本模型。其製型之木。以桐爲最宜。因其質粗而柔。易於吸收水分。貼紙時可緊合不致脫離。製時先將木浸于水中多時。則雕刻更爲容易。若無木質。亦可以實物爲黏貼型。

(甲)材料及器具之準備 黏貼材料。爲紙、漿糊、厚油、蠟、膠五種。器具則

用板、毛刷、小刀、鐵網、鋸、錐等物。材料於黏貼上所最注意者。即最初之貼紙。紙貼於模型。固不宜脫落。然或厚薄不均。或紙有皺痕。在抽取其中模型之時。其紙不免有碎裂之虞。故貼紙之時。不可不審慎爲之。

(乙)貼實法 (一)裱所貼之紙 以薄漿塗於所貼之生紙上。使之堅厚。若硬紙板然。其法先置板於茶几上。左手之指。按於紙之上方。右手

以糊毛刷刷之以稀薄漿糊。不可使紙有皺痕。所塗之漿糊亦宜普及。不可此多彼少。然後再加上其他之生紙。如前以毛刷刷以漿糊。如斯加紙至五六重爲度。惟最後所加之紙。毋須用糊。但以乾毛刷輕輕按之。俟乾後。卽成厚紙矣。

(二)塗油于型 以油注於油布之上。塗之于模型。若模型上有水。應先拭乾而後塗之。

(三)擦摩厚紙 塗油既畢。乃將厚紙置於其上而擦摩之。擦摩時。兩手宜鬆。不可使紙有所破損。擦畢。乃起其四端。將模型取出。

(四)貼法 將厚紙貼於既塗油之模型上。此時厚紙捲于型之周圍。其上下略凹之處。一端爲果實之頭部分。一端爲蒂與梗之附着部分。若梨與蘋果等。則貼紙較難。故貼法亦與他種不同。第一宜審慎從事。以免紙片因凹而變皺。致所出之物。陋劣不足觀。故凡於貼凹之部分時。宜用許多小紙片。或自左向右。或自右向左。順次黏貼。庶相連之處。可以密合。不致有厚薄不均之

慮。至所貼之紙。一次復貼一次。宜至與果實大小相等。但柿與蘋果等小物。貼十枚厚紙即可。西瓜南瓜等。須二倍于小物所貼之厚紙。(五)上蠟。貼紙後。宜上蠟使之光滑。上時。先以蠟塗於指尖上。然後以手掌施及其全體。施畢。以火乾之。(六)乾法。於火鉢上置一鐵網。鐵網之上。復布以新聞紙。乃將所貼之型置之紙上。再以他紙掩于型。以免損壞。(七)鋸直。所貼之型。于將乾未乾之際。宜以鋸平之。庶凹凸調勻。濕氣盡消。其用法專於未乾之時。燒鋸以平直之。是貼型最後之手續也。

注意。(一)凡貼時之紙片。其兩端之縫。須緊爲之密合。不可使其表現

於外。即相接之處。亦當以厚紙附合。(二)貼紙既過二次。如欲再貼。

須留意其上次所貼之跡。庶完成後可厚薄均勻。不致有不平之慮。

(三)凡有凹之部分。于貼紙之時。可用指尖或篋助之。

(丙)貼葉法 葉與實同。亦宜有木製之型。茲將貼紙等之手續分述如下。
(一)塗油於型 以油巾拭油于型。與拭實同。惟此更宜使型浸於水。
(二)作厚紙 按貼實法貼成一厚紙。貼畢。置之擦摩。其法大致與前同。
(三)作葉心 先裁廣約二三分之細生紙數張。各紙之一邊約半分處。皆拭以漿糊。然後以紙斜捲于短直鐵絲上。略長于葉形。與紙捻相似。
(四)貼法 所作之厚紙。縱橫均宜較葉形稍大。拭油而貼之于型。然後用毛刷擊葉心或葉脈之凹部分。再壓以篋。使葉心葉脈顯出其凹紋。乃得與真者相似。凹紋既顯之後。乃以前用細生紙捲成之葉心。置于葉之正中部分。至葉心所長出之鐵絲。毋須剪斷。可卽以此爲葉柄。然後以濃漿糊拭於其上。黏貼數重之厚紙。以毛刷或篋輕輕壓其凹之部分。此時所宜注意者。葉心部分有不直之處。宜卽用篋壓其兩側。而顯出葉心之筋。
(五)上蠟 貼紙既畢。乃如貼

實法上蠟。使之光滑。(六)乾法 與貼實法同。

(丁)貼蒂法 貼蒂之法。與貼葉法略同。惟當葉心未置入之時。蒂上厚紙。宜預先貼就。俟葉心既入之後。其蒂可與葉柄配合。至若上蠟烘乾諸法。皆與前二法無異。茲不復贅。

(戊)出型法 所貼之型乾後。宜抽取其中木製之型。取出時。須慎用小刀。苟或不慎。非惟所貼之形。歸於碎裂。即其斷面。易致闊大而粗糙。使難以配合。茲分別說其要法如下。(一)劃法 所貼之形。若將全部劃分爲二。恐難配合。不問其橫劃與縱劃。必應劃去全部十分之七。剩餘十分之三。但形體較圓之物。如柿、梨、蘋果、西瓜之類。宜橫劃其中部。桃、栗、香瓜之類。宜縱劃之。若其形有凹進之處。小刀切不可任意劃入。以防損壞。(二)小刀使用法 刀宜擇口尖薄而銳者。法用右手姆指與食指執刀。中指則壓於食指之側。不可分離。因之左手壓于貼型。